

普珥節：十三號吉日

照著普珥的名字...稱為普珥日。 以斯帖記第九章 26 節

脫去了恐懼和憂鬱，愁苦和嘆息，隨著失敗的仇敵逃避無蹤。

日子在盼望中過得很快。

亞達月，就是十二月十三日，本來是哈曼擊普珥所定的，想要轄制滅絕猶大人的日子，猶大人反而成了得勝者，轄制恨他們的人。

這仿佛是另一個逾越節。猶大人家家洋溢著喜樂。

在各省的城裡，猶大人聚集自衛，下手擊殺那些要害他們的人。因為有王的旨意，又懼怕末底改的權勢，各地的官長都幫助他們。人都是願意站在勝利的一邊。

各外族的人，看見風勢轉變，有許多入了猶大籍。無人能夠敵擋他們，都懼怕他們。

據記載：在書珊城中，猶大人殺了仇敵五百人，又殺了哈曼的兒子，巴珊大他，達分，亞斯帕他，破拉他，亞大利雅，亞利大他，帕瑪斯他，亞利賽，亞利代，瓦耶撒他等共十人。當日，將這數字呈在王的面前。

亞哈隨魯王對以斯帖說：“根據報告：在書珊城，猶大人除滅了哈曼的十個兒子，又剪除了仇敵，進行都很順利。不知在全國各省情形如何呢？現在你還有甚麼意願，甚麼要求，我一定給你成就。”

王后以斯帖說：“王可以明察，猶大人在書珊城，並完全沒有

下手奪取財物，可見不是出於貪婪，只是為了自保。在明天，王如果願意，求王准首都的猶大人，也照今天的旨意行，並將哈曼十個兒子的屍首，挂在木架上。”

亞達月十四日，書珊城的猶大人，又照敵人所要對付他們的，反在敵人身上趁了他們的心願。這樣，就脫了仇敵的手，得享平安。照律法的規定，摸了死屍是不潔的；於是他們在日落的時候，潔淨自己，在次日十五那天安息，設筵歡慶。

在各省其餘的猶大人，則於十三日聚集自衛，並且攻殺仇敵，也不曾奪取財物。因此，首都以外的猶大人，於十四日安息，在那天設筵歡樂。

“荊棘被火燒著，卻沒有燒毀”(出三：2)。

末底改作亞哈隨魯王的宰相，政治清明，各族融洽相處。他也得到所有猶大人的尊敬和信任。他不但是波斯國的政治領袖，也是猶大人的精神領袖。他們尊重他的意見，順從他的領導；因為更有誰能像他這樣，把生命放在祭壇上，為了信仰，甘受火的考驗？誰都得承認，末底改是當世的但以理。

想到這七十天裡所發生的事，真是經過了火的洗禮。末底改自己是這樣；全體的猶大人也是這樣。雖然，他們還不能算得上完全，但委實潔淨了許多。

很奇妙，這整個的過程，煉淨了他們，也使他們更強固的結合在一起，他們定意記取這次的教訓，不容許再有一次“普珥”事件的發生。

時間，並不會停留。一代過去，一代又來。

怎樣才可以使這段歷史，長留在後來的人的記憶中？

末底改看到了那邊的筆和皮卷：是那羔羊犧牲了性命，留下了它的皮，給我們可以寫下人得到拯救的故事。

這故事怎樣寫法呢？

就叫它作“普珥節”吧！好一個諷刺的名字。

回憶，再一次縈迴在末底改的心頭：“普珥”是骰子的意思。想想看，一個亡國被擄的民族！他們的命運，不是由公義的法律來裁衡，而是由擲骰子來決定，是戲笑，是玩弄於股掌之上。還有比這更可悲哀的嗎？偶然的一擲，骰子轉來轉去，就可以把整個的民族置於死地。多麼的輕賤！

但他們到底不是完全被忘記的孤兒。當全體同心合意，禁食哀求的時候，他們的聲音蒙聽見，拯救就臨到了。不過，他們知道，是誰決定骰子的轉動和靜止。

還是把這個可記念的日子叫作“普珥節”吧。那是仇敵哈曼自己決定的日子，是他自己選定的滅亡！何等奇妙的轉變！對於仇敵來說，是黑色的十三號；對於猶大人呢，竟然變成了紅色的十三號吉日！

末底改記錄了這事蹟，寫信給所有的猶大人知曉，並且切實的囑咐他們，務要堅守，流傳到世世代代：在每年亞達月十四，十五兩日，是猶大人脫離仇敵得平安，轉憂為喜，轉悲為樂的吉日。開始是禁食祈求，然後設筵歡樂；同時，彼此餽送禮物，賙濟窮人，表示社區的團契和關懷，與缺乏的人分享，喜樂時共同慶祝。因為屬神的子民，所面對的是共同的仇敵，也存在於共同的命運。

轉：以斯帖的故事

以斯帖和末底改的印記，在歷史上長留下信，望，愛的見證，給世人知道，是誰掌管著歷史，決定人類的前途。

“ 荊棘被火燒著，卻沒有燒毀 ” (出三：2)。因為有神的同在。

約在五百年之後，神的兒子基督耶穌從猶大族降生，不但要拯救猶太人，且要把全世界的罪人，從滅亡中拯救出來。